

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结合文化旅游广电局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官网（<http://www.znzf.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联系（地址：中宁县宁安镇平安东街；邮编：755100；电话：0955-5021892；电子邮箱：znwgj892@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一）主动公开。2020 年行政发文 6 个，公开 6 个；文化旅游广电局主动公开信息 286 条，其中，网站发布 39 条，新媒体发布 247 条。公开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5 项，比上年增加

3项，处理决定0件；公开行政处罚113项，比上年增加15项，处理决定0件。

（二）依申请公开。2020年，收到并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已在规定时间内规范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规范公文属性标识**。要求各局属单位、队、室在拟制公文时，要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拟不公开的，要依法依规说明理由。对拟不公开的文件，报批前应先经过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人审查。局室、队及局属各事业单位上报的发文请示件没有明确的公开属性建议的，或者没有依法依规说明不公开理由的，局办公室可按规定予以退文。二是**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涉及公共利益和民生领域的政府投资文化、旅游、广电项目审批、核准、备案等项目信息情况等项目。在政府网站及时公开局本级及局属各事业单位财政预、决算信息。

（四）平台建设。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开设有“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中宁县图书馆”“中宁县文化馆”3个微信公众平台。在图书馆设置政府公报查阅点一个，设在图书馆一楼期刊阅览室，面积100平方米，全年开放，节假日无休。对微信公众平台做好督导与管理，发布信息做到一条一审，做到无错误言论及错别字，确保每周更新一次，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活跃度。

（五）监督保障。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把政务公开工作与其他工作同安排、同检查、同考核、同奖惩，同时对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建立了局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班子成员齐抓共管，相关职能队、办具体承办，办公室专人

负责的政务公开工作格局。督导局属各单位利用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动态，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指导局属各单位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2	加 3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8	加 15	0
行政强制	0	加 1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57884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0	0	0	0	0	0	0

	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延伸和拓展，信息公开工作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

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部署和全局工作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充分调动全系统干部职工参与信息工作积极性，有效发挥各科室业务面广、专业性强等优势，确保信息公开公布工作各项任务圆满完成。二是进一步强化精品意识。突出独特视角、亮点特色，加大信息研究力度，切实做好动态类、措施类、问题类、调研类等各类信息的编报工作，着力打造精品信息。同时，在规定时间内认真完成上级领导及相关部门交办的约稿信息、专报等编写工作，不断推出高质量的信息。三是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规范信息公开工作，调整、充实业务能力强的同志专门从事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责任追究、保密审查、社会评议和内部考核，加强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充分发挥微信等新媒体平台在信息公开方面的窗口、桥梁作用，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